

西安市水务局文件

市水发〔2022〕229 号

西安市水务局 关于做好 2022 年全国城市节约用水 宣传周工作的通知

西安水务集团，各区县水务（农水局）局，灞桥区秦保局，新城区发改委、碑林区发改委、莲湖区发改委，西咸新区住建局，各开发区涉水事务管理部门，各用水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节约用水工作的决策部署，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按照《住房

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工作的通知》（建办城函〔2022〕149 号）要求，现就做好我市 2022 年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工作通知如下：

一、宣传时间

2022 年 5 月 15 日—5 月 21 日

二、宣传主题

建设节水型城市，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三、宣传形式

（一）开展集中宣传。

1. 开展节水宣传进社区活动。结合绿色社区创建，在社区开展节水宣传活动，通过电子媒体宣传屏、张贴节水标语和节水宣传画、发放节水手册、组织开展节水志愿服务等方式，检查用水环节，落实节水措施，培养良好用水习惯，提高居民节水意识，倡导节约每一滴水，消除水龙头上的浪费，培育绿色生活方式。

2. 开展节水宣传进公共机构活动。在机关、事业单位、医院、商场、写字楼等公共机构，开展节水法律法规、科学用水习惯等方面的宣传，推广节水型器具和雨水利用、水循环利用等节水技术。

3. 开展节水宣传进校园活动。在中小学、幼儿园广泛开展节水宣传教育，通过讲述身边的节水小故事、上一堂节水课、参观

节水设施、亲身体验节水小技巧等方式，提高中小学生节水意识，小手拉大手带动家庭节约用水。

4. 开展节水宣传进企业活动。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面向公众开放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等市政设施，让群众了解水在城市中的循环、净化过程。在用水量较大或排污量较大的工业企业及服务业，宣传推广低耗水、循环用水等方面节水技术、设备、设施和管理经验，提高用水效率。搭建宣传交流平台，交流、推广节水经验及技术。

（二）开展培训活动

1. 全面推行《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

在城市节水宣传周期间，动员各行各业以丰富多彩的形式学习《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并将学习开展情况推送至“节水中国，你我同行”网站，展示动态，扩大影响。要求各部门协调联动，发动志愿者和社会公众广泛参与，开展活泼新颖、喜闻乐见的宣传推广和志愿服务活动，引导社会公众增强节约用水意识，践行节约用水责任。

2. 积极宣贯《陕西省节约用水办法》

开展《陕西省节约用水办法》宣贯活动。组织各级节水管理人员召开《陕西省节约用水办法》培训会，提高管理人员的政策水平和执法能力。加强对用水单位管水人员的政策宣贯，保证每

一个用水单位发放一本《陕西省节约用水办法》，提高用水单位的守法意识和节水水平。

3. 开展线上答题活动

活动期间组织《陕西省节约用水办法》、《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线上有奖答题活动，通过答题活动，引导公众积极参与，促使居民节约用水观念入脑入心，养成节约用水的好习惯，切实增强全民节水意识。

（三）开展公益宣传

1. 户外宣传

利用公共宣传平台，围绕“建设节水型城市，推动绿色低碳发展”节水宣传主题，通过在户外建筑外立面投放节水宣传广告，设立宣传点，展示节水亮点、效果、发放节水宣传资料。

2. 专题报道

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和微信、微博、短视频等各类新兴媒体，开展节水宣传报道。重点宣传我市节水政策措施、典型经验、创新举措及节水单位典型事迹，身边节水小故事等，进一步提高全社会节水意识，推动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3. 网络宣传

各区（县）、开发区水务部门，要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号召动员广大用水单位、学校开展形式多样的节水宣传活动，并在“节水中国，你我同行”网站发布（<http://322.waterconserving.cn/>）。

四、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在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将城市节水宣传落到实处，建立健全节约用水宣传的长效机制，推动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常态化、制度化的开展，同时，要以 2022 年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为契机，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强化计划用水管理，完善节水评价机制，加强节水统计，推进节水单元创建，进一步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提升城市节水工作水平。

请各区县、开发区及时将节水宣传的好做法、好经验进行总结，于 5 月 24 日前将活动总结、宣传视频、新闻报道、宣传图片等相关材料报送西安市节约用水服务中心。

联系人：惠小叶

电 话：029-86787438

邮 箱：578706100@qq.com

附件：2022 年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宣传口号（参考）



附件

2022 年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宣传口号 (参考)

1. 建设节水型城市，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2. 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
3. 坚持节水优先，建设节水型城市
4. 加强城市节水减碳，全面建设节水型城市
5. 推进城市节水，建设绿色家园
6. 绿色发展，节水优先
7.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推进城市节水减排
8. 提高城市用水效率，健全城市节水机制
9. 控制供水漏损，管住“一点一滴”
10. 推广使用再生水，引得“活水”入城来
11. 节约用水，全民参与
12. 美丽城市你我共建，节约用水你我先行
13. 节约用水，关“住”点滴

抄送：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西安市水务局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9 日印发